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安徽诺维境科技有限公司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安徽诺维境科技有限公司）参加（安徽职业技术大学）的（安徽职业技术大学2026年建筑技能实训中心建设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50吨电液伺服结构试验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邦威机电控制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8人，营业收入为5643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249.34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1000kN伺服控制万能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中机试验装备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9人，营业收入为5342.6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815.1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3. 三维全场应变测量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新拓三维技术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128.0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77.1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X射线衍射仪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丹东浩元仪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3人，营业收入为4259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229.5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电子签章：

日期：2026年08月19日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投标人应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和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相关规定，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（查询网址<https://www.miit.gov.cn/>）。

3. 上述“标的名称”，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“货物名称”。

4. 上述“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”，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“所属行业”。

5. 填写示例：某设备，属于（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“所属行业”，如工业）行业；制造企业为某企业，从业人员 100 人，营业收入为10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 [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（查询网址 <https://www.miit.gov.cn/>）]